静宁县2025年6·26水毁公路修复工程 招标公告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静宁县 2025 年 6 · 26 水毁战路修复工程已由静宁县交通运输局以静交复〔2025〕13 号文件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源为静宁县 2025 年统筹整合财政资本资益。项目业主为静宁县交通项目服务中心,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委托甘肃生源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欢迎符合条件的投标人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 1. **项目名称**:静宁县 2025 年 6 26 水毁公路修复工程
- 2. 建设地点及规模:本项目主要对水毁严重的 C018 高速路口至张堡、C062 上湾至屈岔、C199 高沟至海湾、C200 柴岔至静秦路、C203 张齐至王岔、C226 南门至高峡、C272 曲子梁至郭湾、C282 谢沟梁至吕家壑岘、C287 韩马路口至韩马村部、C291 韩店梁至刘晋、C305 前峡至白壑岘、C308 孙山至樊沟、C319 上杜至峡口、C328 王沟至蒲岔、C360 豆坪梁至豆坪、W055 张局芦子滩通社路、W081S304 线至杨湾、W143 解放村阴山路、W228 静秦路至后湾、W314 贾河至桑家湾、W439 碾沟至坪上、W457 姚坡至三角川、W522 榆湾至马湾、W595 页沟路、WW00 李咀至牛马岔口、X304 八里阎庙至八里、X321 余湾至魏店、Y036 威戎杨桥至治平杨店、Y037 雷大至李店(雷大镇)、Y037 雷大至李店(治平镇)、Y039 李店至新景等农村公路 46 处水毁进行修复性养护。

主要工程量

(具体内容详见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

- 3. 项目预算: 315 万元。
- 4. 质量标准:按照国家相关工程质量检验的成构准,达到合格标准。
- - 6. 招标内容:本项目工程量清单内所有建设工程。
- 7. 标段划分:本工程划分为一个施工标段,选择一家中标单位。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 投标人须具备国家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具有合格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及各项证件齐全且合法有效;投标人应进入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http://glxy.mot.gov.cn)"中的公路工程施工资质企业名录,且投标人名称和资质与该名录中的相应企业名称和资质完全一致;具有良好的社会信誉及企业业绩,并在设备、人员、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能力。

人员要求: (1)项目经理1名,具有公路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公路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交通运输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B类证书并在有效期内,至少担任过1项四级及以上公路工程施工业绩。

(2)项目总工1名,具有公路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至少担任过1项四级及以上公路工程施工业

绩。

- 2. 财务要求:投标人应提供近三年(2022年-2024年)经会计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表,包括条件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或损益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的复计件等且近三年的流动资产与流动负债的比率扩入于1。
- 3. 所有参与本工程的投标人依据《交通运输部关于取消一批证明事项的决定》(交法规〔2020〕1号)文件的相关规定,投标人无须再提供法定代表人、拟委任项目负责人的"无行贿犯罪查询记录证明"或"中国裁判文书网"无行贿犯罪行为查询情况的截图。投标人须提供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项目负责人无行贿犯罪行为的书面承诺书(必须是原件,并加盖投标人单位章)。

4. 在"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投标;凡在交通运输部或甘肃省公路建设市场最新信用评价中,被评为D级或曾被评为D级但处罚期未过的单位无格参与本项目投标。

5.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接受任何单位或个人 出借或以任何方式挂靠、借用他人资质投标。

四、资格审查方式

- 1. 资格审查方式为: 资格后审,资格后审的具体要求 见招标文件。
- 2. 投标人自行判断是否符合资格要求,并决定是否获取招标文件和参加投标。

五、招标文件获取

1、招标文件获取时间为: 2025 年 9 月 20 日 00 时 00 分 00 秒至 2025 年 10 月 10 日 23 时 59 分 59 秒,有意参与本次投标活动的投标人,须在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代网站"用户注册"进行注册,注册成功后点击项目公言信息页面的"我要投标"或直接在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代网站首页流步"系统登录"进行投标。如有疑问,可咨询扩肃文锐电子交易网络有限公司客服人员,联系电话 0931-4267890。

六、投标文件递交时间、地点及其它要求

- 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25 年 10 月 11 日 9 时 00 分。
- 2.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在电子开标 系统内进行签到,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签到的无法进行解密, 将视为自动放弃投标。
- 3. 文件递交方式:本项目的开标活动通过"甘肃省政府 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

(http://121.41.35.55:3060/login) 进行,请投标人在开标时间前登录系统,并完成网上投标(上传已固化投标文件的文件 HASH 编码)。若在开标截止时间前没有网上投标(上传已固化投标文件的文件 HASH 编码)则视为放弃投标。

4. 文件制作提示:请投标人在开标时间前登录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

(http://121.41.35.55:3060/login),下载"投标文件固化工具"和"固化后的招标文件",使用"投标文件固化工具"导入固化招标文件后按照要求完成投标文件制作。

5. 开标提示: 开始开标后,请投标人登录"甘肃省政府 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

(http://121.41.35.55:3060/login) 进行核操作 体文件, 并随时关注开标过程,且在开标结束后确保并标结果。操作 过程中如有问题,请致电: 0931-4267890进行咨询。

七、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

八、其他注意事项

凡参与该项目的投标人在网上下载招标文件时应认真 核对所投项目名称并如实填报项目联系人及联系电话,因投标人失误而导致相关信息填写错误与之无法取得联系者,招标人及代理机构概不负责。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静宁县交通项目服务中心

地址:静宁县成纪天道 16号

联系人: 贾女士

电话: 0933-2528913

监管部门:静宁县交通运输局

地址:静宁县成纪大道16号

电话: 0933-2521239

代理机构: 甘肃生源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静宁县城关镇西街华润园 1101 号商铺

联系人: 姚红弟

联系电话: 18215331001